

证券代码：600072

证券简称：中船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3-081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关于全资子公司开展商业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内容：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中船海为（新疆）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海为”）及其下属子公司因业务需要计划与中船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理公司”）办理合计不超过 2 亿元的商业保理业务

● 保理公司与公司为同一最终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未与保理公司开展相关业务，亦未与其他关联人开展保理业务

●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新疆海为业务需要，降低资金成本，新疆海为及其子公司计划与保理公司开展商业保理业务，保理公司为新疆海为及其子公司开展合计融资额度不超过 2 亿元的商业保理服务，该保理业务为有追索权保理业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

二、关联人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船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时志刚

成立时间：2017年4月19日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庆盛道966号中船重工大厦29层2902-1室

主营业务范围：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相关咨询服务。

（2）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2022年度，保理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96.45万元，净利润1,056.9万元，截至2022年末，保理公司资产总额57,707.01万元，净资产26,167.63万元。

2023年1-7月，保理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1.62万元，净利润150.2万元，截至2023年7月31日，保理公司资产总额60,854.11万元，净资产26,317.83万元。

（3）关联关系

保理公司与公司为同一最终实际控制人的关联关系。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新疆海为及其下属子公司拟与保理公司开展保理业务，包括但不限于以应收账款等作为保理标的物的保理业务。

2、该保理业务为有追索权保理业务。

3、保理公司开具电子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新疆海为及其下属子公司对外经营付款等需要，保理业务融资额度不超过2亿元。

4、单笔保理业务金额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新疆海为及其下属子公司与保理公司签订的保理业务手续费或利息为年化利率1.55%。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新疆海为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保理业务，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其业务的发展，改善现金流，降低资金成本，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效益。本次关联交易过程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子公司开展商业保理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新疆海为及其子公司开展本次保理业务，本议案所涉及相关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与保理公司开展商业保理业务符合公司业务实际，有利于进一步推动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改善现金流，降低资金成本，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效益。公司本次与保理公司开展的保理业务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不存在资源转移或利益输送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中船科技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中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26日